

「臺越攜手 教育交流」 合作備忘錄簽署儀式

(圖文/ 原住民族與少數族群及特殊教育組洪慧禎提供)



為落實「新南向政策」之推動，教育部 12 月 23 日至 29 日辦理為期 7 天的臺越教育交流活動。邀請 17 所越南高級中等學校及國內大學 10 所(含科技大學 7 所)、普通型高中 10 所及技術型高中 10 所，合計 47 校代表，12 月 24 日在教育部林騰蛟常務次長及越南胡志明市教育廳蔡春榮(Thái Xuân Vinh)專員的見證下，簽定合作備忘錄，期能「擴展及深化雙邊教育合作」，為雙方攜手共同致力教育交流、專業成長及人才培育開創新局。

教育部在「以人為本、雙向多元」的交流原則下，持續推動各項相關教育政策，如「新住民子女教育發展五年中程計畫」項下之新住民語文樂學活動、新住民語文教學支援人員增能培訓、新住民子女國際文化參訪活動、新住民子女溯根活動、新住民子女國際職場體驗…等，期能善用來自新南向國家之新住民所擁有的語言及文化優勢，接軌新南向政策之推動。

此次的「教育交流」活動，由教育部主辦，活動日期自 107 年 12 月 23 日至 12 月 29 日為期 7 天行程。本次活動：

本次參與備忘錄簽署的學校計有：

一、越南：北山高中(Trường THPT Bắc Sơn)、裴氏春高中(Trường THPT Bùi Thị Xuân)、胡志明市教育管理幹部學校(Trường Cán bộ Quản lý Giáo dục TPHCM)、莫鼎芝高中(Trường THPT Mạc Đĩnh Chi)、體育資優高中(Trường THPT Năng Khiếu Thể dục Thể thao)、阮友進高中(Trường THPT Nguyễn Hữu Tiển)、阮必成高中(Trường THPT Nguyễn Tất Thành)、阮泰平高中(Trường THPT Nguyễn Thái Bình)、阮忠直高中(Trường THPT Nguyễn Trung Trực)、陳富高中(Trường THPT Ten Lơ Man)、塔爾曼高中(Trường THPT Trần Phú)、胡志明市師範大學附屬實驗高中(Trường Trung học Thực Hành Đại học Sư Phạm TPHCM)、徵王高中(Trường THPT Trưng Vương)、長政高中(Trường THPT Trường Chinh)、文朗高中(Trường THPT Văn Lang)、越日高中(THPT Việt Nhật) 及武文杰高中(Trường THPT Võ Văn Kiệt)等 17 所高級中等學校。

二、臺灣：

(一)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台北海洋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大學、樹德科技大學及正修科技大學等 10 所。

(二)高級中等學校：

1.普通型高中：國立彰化高級中學、國立員林高級中學、國立臺南第一高級中學、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高雄市立高雄女子高級中學、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國立鳳山高級中學、國立屏東高級中學及國立屏東女子高級中學等 10 所。

2.技術型高中：國立臺北科技大學附屬桃園農工高級中等學校、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三信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市私立高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高雄餐旅大學附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國立恆春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及國立澎湖高級海事水產職業學校等 10 所。

本次備忘錄簽署，旨在共構雙方「合作願景」，期能秉持友好及相互理解之精神推展校際間之學術、教育交流，建立交流平台，落實交流互訪、視訊學習、交換學生等具體合作項目，達成學術與教育交流之目標。進而藉由教育資源的共享與交流，務實致用培育產業人才，為新南向政策建置產業人力資源。